

袁了凡
王鳳洲

綱鑑合編

(本訂重)

(寄費掛號
二角三分)

▼ 精裝二厚冊 實價一元五角

印精版字古仿
訂修藍田夏 章鸞印

本書體例。分綱目鑑三種。以年為經。以事為緯。
。自周威烈王以前。及宋元以後。涑水通鑑。考
亭綱目。俱未之載。本書則酌用金履梓之通鑑前
編。劉道源之通鑑外紀。以開其端。陳子經之通
鑑續編。商素庵之宋元綱目。以紹其緒。凡關於
國之興亡。世之治亂。帝王將相之賢愚。土地人
民之分佈。與夫政治制度之改革。文化經濟之變
遷。凡足以資覽述而昭鑑戒者。則備書之。

世界書局發行

袁王綱鑑合編卷二十一

唐紀

無忌同良貞承政輔有德之風

房謙愛反

高宗皇帝諱治。字彊善。太宗第九子。母長孫皇后。無忌妹。承乾廢。無忌力薦太宗立之。治在東宮七年。初封晉王。後立為皇太子。太宗崩。乃登大寶。在位三十四年崩。壽五十六。○帝崩。愛被席。戒嚴。葬之斂。卒使妖后斂喪。唐室。賜祿。邦家。

庚戌。永徽元年正月。立妃王氏爲皇后。

有洛陽人李泰弘。誣告長孫無忌謀反。上立命斬之。無忌與褚遂良同心輔政。上亦尊禮二人。恭己以聽之。故永徽之政。百姓阜安。有貞觀之遺風。

壬子三年。以褚遂良爲吏部尚書。同三品。

秋七月。立陳王忠爲皇太子。

十一月。濮王泰卒。

書法。書濮王何。義帝也。高宗於是可謂以恩始終矣。

癸丑四年二月。散騎常侍房遺愛及高陽公主謀反。伏誅。遂殺荆王元景。吳王恪。流宇文節於嶺表。

○初。房遺愛玄齡之子。尚太宗女高陽公主。公主驕恣甚。與浮圖辯機僧之名。等數人私通。事覺。怨望。遂使按庭令陳玄運。伺宮省機。玄運。遺愛。亦與駙馬都尉薛萬徹。柴令武謀。

宗以太
才武爲氏
昭儀

奉荆王元景爲主。以舉事謀洩。於是遺愛萬微。令武皆斬。元景與恪高陽巴陵公主並賜自盡。恪有文武才。素爲物情所尚。初。太宗欲立恪。無忌固爭而止。遂與無忌相惡。無忌欲因事誅之。恪且死。罵曰。長孫無忌。竊弄威權。構害良善。宗社有靈。當滅族。不久。字文節。江夏王道宗。執失思力。並坐與遺愛交通。流嶺表。道宗素與無忌及褚遂良不協。故皆得罪。罷玄齡配饗。

續 甲寅五年春三月。以太宗才人武氏爲昭儀。**目** 初蕭淑妃有寵。王后疾之。上之爲太子也。入侍太宗。見才人武氏而悅之。太宗崩。武氏出爲尼。忌日。上詣寺行香。見之泣。后聞之。陰令長髮。納之後宮。欲以聞淑妃之寵。武氏巧慧多權數。初入宮。屈體事后。后數稱其美。未幾大幸。拜爲昭儀。后及淑妃寵皆衰。更相與譖之。上皆不納。由是有廢立之志。**[書法]** 書武氏。志稱始也。直書太宗。

尹遂昌評 〔按〕朱子於貞觀十一年書以武氏爲才人。至太宗之終十有三年。則武氏在

宮中十三年。待太宗矣。當高宗爲太子入侍之時。見而悅之。已有無父姪私之意。若以春秋憲心之法論之。其去楊廣僅一閏耳。時移地改。浸漫忘之。一旦忽見可欲。此心勃然而生。蓋其不善之念。猶投種於地。有待而發。而終不能改也。衛有鴉鵠之亂。遂爲狄人所滅。唐有聚廳之恥。子孫蠶滅幾盡。自古淫汚內亂之事。未有不亡國敗家者。又於是年書以太宗才人武氏爲昭儀。則高宗上蒸父妾。罪蹟然矣。求免禍亂之作得乎。

目 夏閏四月。帝在萬年宮。夜大雨。山水衝玄武門。衛士皆走。郎將薛仁貴曰。天子有急。敢畏死乎。登門檻。門之上橫木。大呼。以警宮內。上遽出乘高。俄而水入寢殿。漂溺三千餘人。**〔按〕**唐書。帝曰。賴卿以免。始知會忠臣也。**〔書法〕** 三月立昭儀。而閏四

仁貴
樊登

以無子人爲大朝夫

月大水。夜入寢殿。縛第三
千餘人。女寵之戒昭昭矣。

國以長孫無忌子二人爲朝散大夫。國王皇后蕭淑妃與武昭儀更相譖訴。后寵遂衰。然猶未有意廢也。會昭儀生女。后憐而弄之后。出。昭儀潛扼殺之。上至。昭儀陽歡笑。陽與佯通。發被觀之。女已死矣。卽驚啼。問左右。左右皆曰。皇后適來此。上大怒曰。后殺吾女。昭儀因泣數其罪。后無以自明。上由是有廢立之志。又恐大臣不從。乃與昭儀幸長孫無忌第。酣飲極歡。拜無忌寵姬子二人。皆爲朝散大夫。仍載金寶繒錦十車以賜無忌。上因從容言。皇后無子。以諷無忌。無忌對以他語。上與昭儀皆不悅而罷。禮部尚書許敬宗亦數勸無忌。忌厲色折之。

范華陽

詔大臣欲以義正君。而先沒於利。則不足以爲重矣。高宗欲利誘無忌。使之從己。無忌苟能辭官反賜。使知大臣之不可誘以利。亦足以格其非心矣。不知出此。卒致武后之怨。來慈臣之謀。

高宗無足讐焉。惜乎無忌之不學也。

綱乙卯六年八月以裴行儉爲西州長史。

昌地。西州高

國長安令裴行儉。

聞將立武昭儀。以國家之禍必由此始。與長孫無忌褚遂良私議其事。遂坐左遷。

綱九月貶褚遂良爲潭州都督。

于志甯褚遂良於內殿。遂良曰。今日之召。多爲宮中。既受顧託。不以死爭之。何以下見先帝。勣稱疾不入。無忌等至內殿。上顧謂無忌曰。

不入

廢置良

外人間必事家陸下可執固

武氏立冊

皇后無子。武昭儀有子。今欲立武昭儀爲后。何如。遂良對曰。皇后名
家子。先帝爲陛下娶之。臨崩。執陛下手謂臣曰。朕佳兒佳婦。今以付
卿。非有大故。不可廢也。上不悅而罷。明日又言之。遂良曰。陛下必欲
易皇后。請擇令族。何必武氏。武氏旣經事先帝。衆所共知。天下耳目。
安可蔽也。萬代之後。謂陛下爲何如。願留三思。臣今忤陛下意。罪當
死。因置笏於殿階。解巾叩頭流血曰。還陛下笏。乞放歸田里。上大怒。
命引出。昭儀在簾中大言曰。何不撲殺此獠。

州人。故云。撲弑角反。

無忌曰。遂良受先朝顧命。有罪不可加刑。于志甯不敢言。

韓瑗因間奏事。泣涕極諫。

上疏曰。祖己傾殷。褒姒滅周。每覽前代。常興嘆息。

來濟上表曰。王者立后。上法乾坤。必擇禮教。

不謂今日塵穢聖代。陛下不用臣言。恐宗廟不血食矣。

名冢。幽閨令淑。嗣四海之望。稱神祇之心。

上皆不納。他日李勣入見。上問之曰。朕欲立武昭儀爲后。遂良固執以爲不可。遂良旣顧命大臣。事當且已乎。對曰。此陛下家事。何必更問外人。上意遂決。許敬宗宣言於朝曰。田舍翁多收十斛麥。尙欲易婦。况天子立一后。何豫諸人事。而妄生異議乎。昭儀令左右以聞。貶遂良爲潭州都督。

潭州。隋之州名。今改爲長沙府。屬湖廣道。

胡致堂詔

褚遂良忠矣。然昧於消息盈虛之理。姤壯勿取之義。若當武氏長髮之時。悉意竭忠。不遺餘力。其勢必可過也。當其時而不治。及事既成。雖叩頭出血。無益矣。

十月。下詔廢王皇后蕭淑妃爲庶人。命司徒李勣賚璽綬。冊皇后

武氏

百官朝后於肅儀門。故后王氏淑妃蕭氏並囚於別院。上

嘗念之。聞行至其所呼之。王皇后泣對曰。至尊若念疇昔。使得再見日月幸甚。上曰。朕卽有處置。武后聞之。大怒。遣人斷去手足。投酒甕中。曰。令二姬骨醉數日而死。又斬之后。數見王蕭爲祟。如死時狀。故久在洛陽。不敢歸長安。

胡致堂

孔子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太宗作帝範以訓太子。其以事備矣。然皆空言也。高宗之所取法者。太宗之所行爾。武氏之立。其以納婁刺王妃爲法乎。故曰。爲人君父而不知春秋之義者。必蒙首惡之名。唐世無家法。由太宗首惡也。

以中書侍郎李義府參知政事。
論者但恨不夷誠之耳。

義府容貌溫恭。與人語。必嬉怡微笑。而狡險忌刻。故時人謂義府笑中有刀。又以其柔而害物。謂之李貓。

丁南湖評

【接】李義府爲長孫無忌所惡。貶壁州司馬。遂以王儉德之計。建議立武后。叩閣表請。上悅留之。累官參知政事。爲右相。厥後以弄權流死。

丙辰。顯慶元年春正月。以太子忠爲梁王。
忠既廢。官屬無敢見者。右庶子李安仁獨候見。涕泣拜辭而去。立代王弘爲皇太子。
弘武后所生也。書以何。宜廢也。忠則易爲宣廢。帝之立之非也。立子以嫡。無嫡以賈。王后利忠母之易制而請之。私也。
而不書廢。

七月。貶王義方爲萊州司戶。
時李義府恃寵用事。洛州婦人淳于氏美色。繫大理獄。義府屬大理丞畢正義枉法出之。將納爲妾。事覺。義府逼正義自縊以滅口。上知而不問。侍御史王義方欲奏彈之。先白其母。曰。義方爲御史。視姦臣不糾。則不忠。糾之則身危。而憂

卷之三

正貶杜
正倫同小恥

前孫祁記于醉翁亭立石

及於親則不孝。奈何。母曰。昔王陵之母。殺身以成子之名。汝能盡忠以事君。吾死不恨。義方乃奏曰。義府擅殺六品寺丞。漸不可長。對仗叱義府令下。義府顧望不退。義方乃三叱。義府始趨出。義方乃讀彈文。上以義方毀辱大臣。貶之。〔參考〕按唐書。王義方事母孝謹。淹究經術。性審特高。自標樹。始魏徵愛其才。每恨太直率。不容于時。

綱丁巳二年夏五月。帝始隔日視事。〔發明〕是時李義府當國。承望韓后之意。請隔日視事。使之得以專意房帷之樂也。

綱八月。貶韓瑗來濟。禱途良。皆爲遠州刺史。

綱戊午三年十一月。貶杜正倫爲橫州刺史。李義府爲普州刺史。

綱李義府有寵於上。貪冒無厭。賣官鬻爵。其門如市。中書令杜正倫每以先進自處。由是有隙。訟於上。上兩責之。〔後義府除名流雋州。〕義府以貪冒見黜。胡不詳以罪。蓋寵而用之者。高宗之私也。杜正倫無罪。亦例書貶何哉。正倫前朝舊德。不能斥言其姦。是亦義府之流耳。俱而書之。夫豈過哉。

綱鄂公尉遲敬德卒。〔敬德晚年。閱學延年術。不交通賓客。凡十六年。卒謚忠武。〕

綱愛州刺史褚遂良卒。〔書法〕書幸其不與於四。年七月之詔也。

綱己未四年四月。削太尉趙公長孫無忌官封。黔州安置。

綱武后以無忌受重賜。而不助己。深怨之。以于志甯中立不言。亦不悅。會人告太子洗馬韋季方罪。敕許敬宗與辛茂推鞠之。敬宗因誣奏季方。欲與無忌謀反。上泣曰。我家不幸。往年高陽公主與房遺愛謀反。今

蘇轼八月貶韓瑗來濟褚遂良皆爲遠州刺史。時李義府許敬宗
後詔斬韓瑗柳奭。瑗已死。發驗而還。二人俱籍沒其家。

綱 戊午二年十一月。貶杜正倫爲橫州刺史。李義府爲晉州刺史。目李義府有寵於上。貪冒無厭。賣官鬻爵。其門如市。中書令杜正倫每以先進自處。由是有隙。訟於上。上兩責之。後義府除名流儋州。〔發明〕李貶。蓋寵而用之者。高宗之私也。杜正倫無罪。亦例書貶何哉。是亦義府之流耳。僕而書之。夫吾猶戒。小人同列。又以私意忿爭。不能不言其姦。是亦義府之流耳。僕而書之。夫吾猶戒。鄂公尉遲敬德卒。敬德晚年。闋居學延年術。不交通賓客。凡十六年。卒謚忠武。

續己未四年四月削太尉趙公長孫無忌官封黔州安置。目武后以無忌受重賜而不助己深怨之。以于志甯中立不言亦不悅會人告太子洗馬韋季方罪敕許敬宗與辛茂推鞠之敬宗因誣奏季方欲與無忌謀反上泣曰我家不幸往年高陽公主與房遺愛謀反今

改氏
氏錄
氏志
氏族

勳格

令

后決
百司

國
徵
難

元舅復然。將若之何。朕決不忍加刑於無忌。敬宗對曰。漢文帝漢之賢主也。其舅薄昭止坐殺人。帝使公卿哭而殺之。後世不以爲非。今無忌謀移社稷。其罪與昭不可同年而語。陛下少更遷延。臣恐變生肘腋。悔無及矣。上以爲然。竟不引問。詔削無忌爵官。黔州安置。殺之。籍沒其家。黔州隋之州名。今彭水縣屬四川重慶府。

續六月。改氏族志爲姓氏錄。初。太宗修氏族志。升降去取時稱允當。至是許敬宗等以其書不敍武氏本望。奏請改之。以后族爲第一等。其餘悉以仕唐官品高下爲準。於是士卒以軍功至位五品者。預士流。時人謂之勳格。

書法書廢何甚帝也。

續庚申五年秋七月廢梁王忠爲庶人。書法書廢上初苦風眩。目不能視。百司奏事。上或使皇后決之。后性明敏。蠻涉文史。處事皆稱旨。由是始委以政事。權與人主侔矣。書法書未有皇后決事者。武氏之威。高宗成之也。故書初以志之。

續辛酉龍朔元年徙路王賢爲沛王。勃字子安。召

爲修撰。時諸王鬪雞。勃戲爲檄周王雞文。機刑狄反。尺書也。上見之。怒曰。此

乃交構之漸。斥勃出沛府。

續壬戌二年三月鄭仁泰等敗鐵勒於天山。鐵勒九姓聞仁泰至。合衆十餘萬以拒之。選驍健者數十人挑戰。薛仁貴發三矢。殺三

將軍三箭定天山
來濟善處死

劉仁軌平百濟

殺王忠義上官梁縣

人餘皆下馬請降。軍中歌之曰：將軍三箭定天山。壯士長歌入漢關。
綱十月西突厥寇庭州。刺史來濟死之。
圖時來濟將兵拒虜。謂其衆曰：吾久當死。幸蒙存全。以至今日。當以身報國。遂赴敵而死。

胡致堂 諱 著遠良至愛州。上表自陳定策之功。受遺之寄。曰。蟻蠅餘命。乞陛下哀憐。君子悲之。亦嫌其氣豪而志挫也。來濟可謂善處死矣。人孰不死。處矣。逾良而如此。則能待盡無言矣。

仁 劉癸亥二年九月。熊津總管孫仁師攻百濟。拔之。
圖初。劉仁願。劉仁軌平百濟。詔仁軌鎮百濟。仁願至京師。上問之曰。卿所奏事。皆合機宜。卿本武人。何能如是。仁願曰。皆仁軌所爲也。上悅。加仁軌六階。遣使勞勉之。西臺侍郎上官儀曰。仁軌遭黜削而能盡忠。仁願秉節制而能推賢。皆可謂君子矣。

綱甲子。德麟元年十二月。殺同三品上官儀。劉道祥。罷梁王忠賜死。
目初。武后能屈身忍辱。奉順上意。故上排羣議而立之。及得志。專作威福。上欲有所爲。動爲后所制。不勝其忿。上官儀言后專恣。請廢之。上卽命草詔。左右奔告于后。后遽詣上自訴。上羞縮不忍。乃曰。我初無此心。皆上官儀教我。儀先與伏湊俱事故太子忠。后於是使許敬宗誣奏。儀伏勝與忠謀大逆。儀下獄。及伏勝皆死。賜忠死於流所。右相劉道祥坐與儀善罷。朝士流貶者甚衆。自是上每視事。則后垂簾於後。政無大小。皆預聞之。天下大權悉歸中宮。黜陟生殺決於其口。天子拱手而已。

許敬宗躍馬而對

張公藝九世同居

劉仁軌右爲相

中外謂之一聖。發喪哀哉上官儀之死也。彼皆不知。烏可與之有言哉。

李淳風以戊寅曆推步浸躉。乃增損

劉燁皇極曆。更擴疇德曆行之。

乙丑二年五月行麟德曆。十月車駕發東都。十一月至泰山。

上至濮陽。問左右竇德玄。

濮陽謂之帝丘何也。德玄不能對。許敬宗自後躍馬而前曰。昔顓頊居此。故謂之帝丘。上稱善。敬宗退謂人曰。大臣不可以無學。德玄曰。人各有能。有不能。吾不強對以所不知。此吾所能也。李勣曰。敬宗多聞。信美矣。德玄之言亦善也。

鑑壽張人。舊張東漢縣名。張公藝九世同居。齊隋唐皆旌表其門。上過壽張。幸其宅。問所以能共居之故。公藝書忍字百餘以進。上善之。賜之繢帛。

胡致堂新舊三老啓漢高以君臣之大義。壺關三老悟武帝以父子之至情。湖中三老猶能辨王尊被劾之非辜。正朝廷形罰失當。皆因事有補。不苟然也。高宗非不能忍之患。乃過於忍之失。張公藝又以忍繼之。故知其朴茂有餘。而智術短矣。爲公藝者。宜曰。臣家所以同居之久。由家長專治家。政權在男子。而婦人不能預外事也。如此萬一。其有警焉耳。

丙寅乾封元年春正月。車駕還過曲阜。祠孔子。至亳州。尊老君爲太上玄元皇帝。

七月。以劉仁軌爲右相。初仁軌爲給事中。按畢正義事。李義府怨之。會討百濟。仁軌當浮海運糧。遭風失船。命監察御史袁異式往鞠之。義府謂曰。君能辦事。勿憂無官。異式至。謂仁軌曰。君宜早自

仁軌
矯枉正

李勣
高麗

盧承慶
官內外考

爲計。仁軌曰。仁軌當官失職。國有常刑。公以法斃之。無所逃命。若使自引決。以快讎人。竊所未允。式乃具獄以聞。上命除名。以白衣從軍。自效。及爲大司憲。異式懼不自安。仁軌灑觴告之曰。仁軌若念疇昔之事。有如此觴。既知政事。薦爲司元大夫。監察御史。杜易簡謂人曰。斯所謂矯枉過正矣。

丁卯二年夏六月以楊弘武戴至德李安期百葉之子張文權趙仁本並同三品。○上屢責侍臣不進賢。李安期對曰。比來公卿有所薦引。爲讒者已指爲朋黨。滯淹者未獲伸。而在位者先獲罪。是以名路杜口耳。陛下果推至誠以待之。其誰不願舉所知邪。上深以爲然。

戊辰總章元年九月李勣拔平壤。高麗王藏降。高麗悉平。○時薛仁貴乘勝將攻高麗扶餘城。諸將以其兵少止之。仁貴曰。兵不必多。顧用之何如耳。遂爲前鋒以進。與高麗戰。大破之。遂平其地。賈言忠奉使自遼東還。上問諸將孰賢。對曰。薛仁貴勇冠三軍。龐同善持軍嚴整。高侃忠果有謀。契苾何力沈毅能斷。然夙夜小心奉公憂國。皆莫及李勣也。

己巳二年二月以盧承慶爲司刑太常伯。○承慶嘗考內外官。有一官督運。遭風失米。承慶考之曰。監運損糧。考中下。其人容色自若。無言而退。承慶重其雅量。改注曰。非力所及。考中中。既無喜容。亦

無愧詞。又改曰寵辱不驚。考中上。

鑑李勣寢疾。謂其弟弼曰。我見房杜平生勤

苦。僅能立門戶。遭不肖子蕩覆無餘。吾有此子孫。謹察視之。其有志氣不倫。交遊非類者。皆先搃殺。搃擗瓜反。言擊殺也。然後以聞。自是不復更言。勣爲將。有謀善斷。與人議事。從善如流。戰勝則歸功於下。所得金帛。悉散之將士。故人思致死。所向克捷。臨事選將。必嘗相其狀貌豐厚者。遣之。或問其故。勣曰。薄命之人。不足與共功名。勣嘗謂人。我一二三時。爲亡賴賊。逢人則殺。十四五爲難當賊。有不快意。則殺之。十七八爲佳賊。臨陣乃殺人。二十爲大將。用兵以救人。卒謚貞武。孫敬業嗣。

尹遂昌評

勣在兩朝。論其勣業。殆與衛公等。今網目獨削其官。遠至與隋

揚素同科。素有廢立儲君之罪。勣有廢立中閨之罪。故其書法若一。是皆

之公勤勳績。可少訾哉。

蘇東坡評

李勣李靖。可謂功臣。終始爲唐之元勣也。然其所爲。止韓彭衝霍之流

爾。疆場之事。夷狄內侮。能以少擊衆。使敵人望而畏之。此固任之有餘矣。若社稷之寄。存亡之幾。比兩人者。蓋懵不知焉。太宗欲伐高麗。靖已老矣。而自請將兵以堅太宗聽武之志。幾成不戰自焚之禍。高宗立武后。勣以陛下家事無閭外人。武后之禍。裁及蕭何。唐室不絕如線。則二人者。爲腹心之病大矣。

續定銓注法

鑑時承平既久。選人益多。是歲司刑少常伯裴行儉。

始與員外郎張仁祚。設長名姓歷榜。引銓注之法。又定州縣升降官資高下。其後遂爲永制。無能革之者。大略唐之選法。取人以身言書判。唐制。擇人之法有四。一曰身。體貌豐偉。二曰言。言辭辨正。三曰書。楷法端美。四曰判。文理優長。四事皆可取。則先德行。計資量勞而擬

士以德行爲先
取士以德行爲先

官始集而試。觀其書判。已試而銓。察其身言。已銓而注。詢其便利。已注而喝。集衆告之。各給以符。謂之告身。告身一接唐選舉志親品及流外則補皆給以符謂之告身其中具列表

貶訓戒之辭。通典曰。唐明皇開元三十三年七月。吏部尚書李暉奏。告身印與曹印文同。請加告身兩字曰吏部告身之印。始自唐時李暉也。

疏論之曰。今選曹以檢勘爲公道。書判爲得人。殊不知考其德行才能。况書判借人者衆矣。又禮部取士專用文章爲甲乙。故天下之士。皆捨德行而趨文藝。有朝登科甲。而夕陷刑辟者。雖日誦萬言。何關理體。文成七步。魏曹子建七步成詩。未足化人。取士以德行爲先。文藝爲末。則多士雷奔。四方風動矣。

丘文莊

唐銓選以身言書判擇人。四者之中。惟判爲切用。蓋非圖曉事情。諳練法
律。明辨是非。發擿隱伏。不能爲也。但其用翻僵語爲拘耳。若其於身必
取其豐偉。於言必取其辨正。則晏晏之貌不揚。裝度之形短小。周昌之期期。鄧艾之口
吃。皆在所棄矣。雖以孔子之聖。猶謂以言取人失之宰予。以貌取人失之子羽。况掌錄
之才哉。

綱庚午。咸亨元年正月。劉仁軌致仕。

綱王申三年八月。許敬宗卒。以邢文偉爲右史。王及善爲左千牛衛將軍。

國太子弘罕接宮臣。典膳丞邢文偉輒減所供膳。上書諫。太子納之。上聞之曰。直士也。擢爲右史。太子因宴集。命宮臣擲倒。次至左奉裕。率王及善。及善曰。擲倒自有伶官。擲掉倒仆也。諺言相臣若奉命。恐非所以羽翼殿下也。太子謝之。上聞之。賜及善繢百匹。尋遷左千牛衛將軍。

綱甲戌。上元元年三月。以武承嗣爲周國公。

皇后兄元爽之子也。

綱秋八月。

帝稱天皇。后稱天后。

九月大酺。

上御鸞翔閣觀之。

分音樂爲東西朋。使雍王賢主

東朋。周王顯主西朋。角勝爲樂。

漢書。角抵謂兩兩相當角力角技。藝射御以爭勝。

郝處俊諫曰。二

王春秋尚少。志趣未定。當推梨讓棗。相親如一。今分二朋。遞相誇競。非所以崇禮義。勸敦睦也。上瞿然曰。卿遠識。非衆人所及也。遽止之。

參攷。一按漢孔融四歲時。與諸兄食梨棗。輒引小者。人問其故。答曰。我小兒。法當取小者。

乙亥二年三月。天后祀先蠶。

時上苦風眩。議使天后攝政。郝

處俊諫乃止。天后多引文學之士。元萬頃劉禕之等。使之撰列女傳等書。時密令參決表奏。以分相權。時人謂之北門學士。

按唐書。處俊

敢言。自秉政。在帝前諫論諱諱。必傳經義。凡所規

職。得大臣體。武后雖忌之。以其操履無玷。不能害。

丙子。儀鳳元年九月。以狄仁傑爲侍御史。

弘仁孝謹謙。天后以其奏詩數忤旨。欲殺之。

四月。太子弘薨。謚孝敬皇帝。立雍王賢爲太子。

郎將范懷義誤斫昭陵柏。當除名。上特命殺之。大理丞狄仁傑奏罪不當死。上曰。我不殺則爲不孝。狄仁傑固執不已。上怒令出。仁傑曰。張釋之有言。設有盜長陵一坯土。陛下何以處之。今以一柏殺二將軍。後代謂陛下爲何如主。臣不敢奉詔者。恐陷陛下爲不道。且羞見釋之於地下也。上怒解。遂貸之。仍擢仁傑爲侍御史。初仁傑爲并州

法曹同寮鄭崇質當使絕域。崇質母老且病。仁傑曰。彼母如此。豈可復使之有萬里之憂。詣長史闡。仁基請代行。〔按唐書。仁基深美其誼。而已。仁基素與司馬李廉不協。因相謂曰。吾輩豈可不自愧乎。遂相與輯睦。〕

袁了凡評

察友誼均兄弟。若推而上之。雖其父母猶己父母。古人處此。更不虛莽。

狄仁傑以同僚鄭崇質母老。請代之使絕域。柳宗元以友劉禹錫母在。願以己柳州易禹錫播州。此爲僚友之親在。乃甘以安易危之死而不悔。餘大玄以同僚張惠母老。甘分受職還以安其母心。韋綬以友楊凝母老。甘讓進士於凝。以爲其母榮。今世十夫處僚友若萍梗。相信無少顧念事。利害僅毛髮。以秦越人視。甚或濟焉。矧推念及其父母。此四公皆唐事。而可以激頰俗。故擇存之。

綱 戊寅二年春正月百官四夷朝天后於光順門。元旦百官朝

綱 九月李敬玄與吐蕃戰敗績。

後貶爲衡州刺史。

綱 上以吐蕃爲憂。悉召侍

臣謀之。或欲和親。或欲嚴備。俟公私富實而討之。或欲亟發兵擊之。議竟不決。大學士魏元忠上封事曰。理國之要。在文與武。今言文者。則以辭華爲首。而不及經綸。言武者。則以騎射爲先。而不知方略。故陸機著論辨亡。無救河梁之敗。養由基射穿七札。不濟鄖陵之師。此已然之明效也。古語有之。兵無彊弱。將有巧拙。故選將當以智略爲本。勇力爲末。今朝廷用人。類取將門子弟。及死事之家。彼皆庸人。豈足當閫外之任。古之名將。皆出貧賤而立殊功。未聞其家代爲將也。上善其言。

綱 庚辰永隆元年廢太子賢爲庶人。立英王哲爲皇太子。

〔發明〕弘賢皆武氏所出。弘

既耽死。賢又廢黜。
殘忍一至於此。

鏡殿

立

照爲皇太孫

人知儉行

王楊名士

辛巳開耀元年春正月宴百官及命婦於麟德殿。以劉仁軌爲太子少傅。時少府監裴匪舒爲上造鏡殿上與仁軌觀之。仁軌驚趨下殿上問其故對曰天無二日民無二王適觀四壁有數天子不祥孰甚焉上遽令剔去。

壬午永淳元年春二月立皇孫重照爲皇太孫。書法太子在而立太孫非矣他時重照不得良死

鑑聞喜憲公裴行儉卒。鑑行儉有知人之鑑初爲吏部侍郎前進士王勣勣渠叔父也。王咸陽尉咸陽唐縣名蘇味道皆未知名行儉一見謂之曰一二君後當相次掌銓衡銓官衡其平也。言僕有弱息息生也謂其願以爲托是時勣弟勃與華陰楊炯華陰漢縣名范陽盧照鄰范陽唐縣名今省入義烏駱賓王義烏唐縣名今屬浙江金華府皆以文章有盛名李敬玄尤重之以爲必顯達行儉曰士之致遠者當先器識而後文藝勃等雖有文章而浮躁淺露豈享爵祿之器邪楊子稍沈靜應至令長餘得令終幸矣命謂得善其終也。既而勃渡海墮水海謂南海也王勃父福時坐勃作鬥鷄文故左遷交趾令風後勃往看之渡南海墮水溺死年二十九炯終於盈川令盈川唐縣名今西安縣屬浙江衢州府照鄰惡疾不愈赴水死水謂頸水也源出河南府登封縣東。裴行儉言行儉爲將帥所引偏裨若程務挺等後多爲名將李勣裴行儉道皆典選如行儉言行儉爲將帥所引偏裨

行儉皆功臣也。勤不具官。而行儉書
一予一奪。其示臣子之大節嚴矣。

行儉嘗論武后之立爲肅始。蓋無忘遠良之黨。正人君子也。
是故入綱目以來。大臣書卒謹自此始。曰開喜憲公裴行儉卒。

作宮

丁南湖 評 七月作奉天宮。在嵩山之南。 鐫上既封泰山。欲遍封五嶽。監察御史裏

行李善感諫曰。數年以來。菽麥不稔。餓殍相望。四夷交侵。兵車歲駕。陛下宜恭默思道。以禳災譴。乃更廣營宮室。勞役不休。天下莫不失。望。上雖不納。亦優容之。自褚遂良韓瑗之死。中外以言爲諱。無敢逆意直諫。幾二十年。及善感始諫。天下皆喜。謂之鳳鳴朝陽。詩卷阿篇。鳳鳴矣。于彼高岡。梧桐生矣。于彼朝阳。

綱 突厥骨篤祿寇并州。薛仁貴大破之。

鑑 是歲突厥餘黨入寇。仁

貴將兵擊之。虜問唐大將爲誰。應之曰。薛仁貴。虜曰。吾聞仁貴流象

州死久矣。象州今屬廣西柳州府。仁貴於咸亨中以失并州之敗。貶象州。

州死久矣。何以給我。仁貴免胄示之面。虜

相顧失色。下馬列拜。稍稍引去。仁貴因奮擊。大破之。

綱 以婁師德爲河源軍經略副使。

鑑 叶蕃寇河源。師德將兵擊之。

八戰八捷。上以師德爲北部員外郎。左驍騎郎將。充使。曰。卿有文武才。勿辭也。

綱 奕未。弘道元年十二月。帝崩。太子卽位。尊天后爲皇太后。疾甚。夜召裴炎入受遺詔而崩。遺詔太子卽位。政事咸取決於皇太后焉。

鑑 上

以婁爲河源軍經略副使。卽免胄示之面。天后